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3 季度偿付能力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中原农险

(二) 注册资本：1100000000

(三)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号海联大厦8层、22层

(四) 法定代表人：毕治军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其中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公司开业后两年内在河南省开展业务，两年后根据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业务发展状况和人才储备情况，逐步在河南省外设立分支机构。

(六) 股权结构及股东

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3 季度

单位：万元

股权类型	报告期初		本期股权的增减变动					报告期末	
	股份	占比	股东 增资	公积金转 增及分配 股票股利	股权 转让	其 他	小 计	股份	占比
国有股	110,000	100%						110,000	100%
社团法人股									
合计	110,000	100%						110,000	100%
自然人股									
其他									
外资股									

报告期内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状态
1	三门峡市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2	漯河市经济发展投资总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被冻结
3	濮阳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4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5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6	新乡平原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7	驻马店市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8	许昌市投资总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9	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3,000	2.73%	正常
10	周口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5,000	4.54%	正常
11	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5,000	4.54%	正常
12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5,000	4.54%	正常
13	焦作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5,000	4.54%	正常
14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5,000	4.54%	正常
15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16,000	14.55%	正常
16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	20,000	18.18%	正常
17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股	22,000	20%	正常

（七）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八）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投资时间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河南省尚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18.12	400	400	40%

河南尚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由河南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协会发起成立，公司出资 400 万元，持股 40%。公司与河南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协会共同组成股东会，负责该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因此，将该项投资纳入联营企业核算。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协会共同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直接投资河南省尚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其中中原农险出资 400 万元，占比 40%；协会出资 600 万元，占比 60%。

（九）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薪酬情况和变更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7 位董事（其中 3 位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毕治军（兼任董事长）、姜华（兼任总经理）、王远征、李满中

毕治军，196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2012年12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担任副组长，2015年8月起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号，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731号。

姜华，1971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原中国保监会吉林监管局处长，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总裁助理和副总裁等职务；2013年5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担任副组长，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担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8月起担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号。

王远征，1970年4月生，本科；自2016年3月至今担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2017年7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7〕643号。

李满中，男，1965年8月出生，高级会计师，本科；自2015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

务部部长、工会主席等职务；2016年12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6〕1304号。

独立董事：张承惠、徐华、朱俊生

张承惠，1957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自2002年至今分别担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所副所长、所长职务，兼任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学会副秘书长、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理事。2015年8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徐华，1960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自1998年至今担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兼任招商证券独立董事。2015年8月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731号。

朱俊生，1976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自2003年起先后担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党委委员、劳动经济学院副院长、劳动与社会保障系主任；兼任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健康保障分会副会长，北京大学中国保险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专家

委员会委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障研究所客座研究员，中国社会保障学会理事、青年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医疗保障专业委员会理事，中国国外农业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保险学会理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千人计划”首批“农业保险专家团”理论政策类专家，中国保险行业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第一届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养老金管理专业委员会顾问；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保险研究室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年8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2. 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5位监事：刘颂正（兼任监事长）、何运福、刘凯、梅书森、王俭波

监事长：刘颂正，1964年2月出生，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2年12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兼任副组长，2015年8月起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监事：何运福，1970年1月生，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自2013年12月担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南阳分公司书记，2017年7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7〕643号。

监事：刘凯，男，1972年9月出生，本科，自2015年4月至今担任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2016年11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6〕1088号。

监事：梅书森，1965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河南省财政厅支出政策研究室主任、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副总裁职务；2012年12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担任战略规划小组协调人，2015年7月起先后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纪检监察室主任、监察审计部副主任职务，2015年8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监事：王俭波，1968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榆营销服务部经理、吉林中心支公司经理助理、辽宁省分公司农险部经理；2014年

3 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担任种植业保险小组协调人，2015 年 5 月起先后担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种植业保险部总经理、农业保险部总经理职务，2015 年 8 月起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 号。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姜华，1971 年 6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原中国保监会吉林监管局处长，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总裁助理和副总裁等职务；2013 年 5 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担任副组长，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 号。

李惠勇，1966 年 5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河南省财政厅农税局副局长、河南省财政厅基层财政管理处副处长、河南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管理局票据处处长（副处级）职务；2012 年 11 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2016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

监许可〔2016〕1128号；2019年4月起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古文洪，196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新华社河南分社工商采访室主任、新华社半月谈杂志社办公室主任（正处级）等职务；2015年11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工作委员会决定，担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2017年8月起担任公司审计责任人，批复文号保监许可〔2017〕874号。

刘菊红，197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天安财产保险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华农财产保险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助理兼精算责任人，历任信达财产保险公司再保险及精算部总经理助理、精算及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产品精算部总经理、兼任精算责任人，京东集团保险筹备组总监；2018年8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9月起担任公司总精算师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867号；2018年10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967号。

李志刚，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中国人保财险吉林省八道江区支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理赔客户服务部副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产品精算部总经理、产品研发及推广中心总经理；2018年9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总监，2019年6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豫银保监复〔2019〕674号。

李少坚，1964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中国太平洋财险吉林省分公司理赔部、车险部、客服部总经理，历任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公司车险部总经理和业务总监等职务；2018年10月加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业务总监，2019年7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豫银保监复〔2019〕673号。

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管人员变更情况

(1) 董事、监事变更情况

无

(2)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李少坚于2019年7月22日起担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红刚

联系电话：0371-56563951

二、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本季度	上季度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22.94	230.03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元)	691,028,708.96	695,291,439.4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2.94	230.0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元)	691,028,708.96	695,291,439.44
保险业务收入(元)	683,337,684.75	207,190,149.20
净利润(元)	14,284,820.28	-79,426,543.20
净资产(元)	1,175,873,823.20	1,158,599,086.15

三、实际资本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认可资产	3,940,780,282.78	3,666,111,078.60
认可负债	2,687,654,177.57	2,436,083,750.93
实际资本	1,253,126,105.21	1,230,027,327.67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核心一级资本	1,253,126,105.21	1,230,027,327.67
核心二级资本		
附属一级资本		
附属二级资本		

四、最低资本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最低资本	562,097,396.25	534,735,888.23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537,686,432.23	511,513,189.4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71,285,775.28	374,482,159.81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5,125,951.75	26,775,773.75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300,711,600.28	264,717,126.0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69,436,895.08	154,461,870.17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4,410,964.02	23,222,698.80
附加资本		

五、风险综合评级

在银保监会 2019 年第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公司被评定为 A 类。在银保监会 2019 年第 2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公司被评定为 A 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保监会对公司进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财务会计部《关于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2017 年年度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SARMRA）评估得分为 70.92 分，较 2016 年 69.68 分提高 1.24 分，其中，基础与环境 16.58 分、目标与工具 5.6 分、保险风险管理能力 6.63 分、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6.64 分、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5.9 分、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6.96 分、战略风险管理能力 7.88 分、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7.72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7.03 分。

2019 年 3 季度尚未开展 2019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

（二）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措施实施的进展情况

2019 年 3 季度，紧紧围绕服务公司整体发展目标，以防范化解经营风险，实现对风险有效管控为目标，积极开展偿付能力编报分析和风险综合评级工作，持续推进偿二代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等重点工作，认真落实年度工作部署，立足风险管理重要职能，把握风险状况，提高全员风险防控意识，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水平。

1. 开展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编报与分析。组织开展 2019 年 2 季度偿付能力编报与分析工作，通过分析偿付能力状况，偿付能力充足率存在问题，并进行风险提示，同时预测和判

断偿付能力发展趋势和变动情况，对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及时提出预警，并提出改善建议和措施。

2. 开展 2 季度偿付能力风险问题整改，推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升。一是及时 2019 年 2 季度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状况进行通报，使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时了解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状况，在公司内部建立了规范、顺畅、高效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信息传递机制。二是继续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的倒逼整改提升的思路，组织公司各部门持续推进 2 季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领域问题整改的工作，推动风险管理精细化，改进日常经营管理流程对标偿二代监管新要求。

3. 确定河南省分公司风险综合评级工作开展工作机制。根据监管要求，省级分公司开业满一年即要按照要求进行风险综合评估，报送评估材料，为了推进河南省分公司第三季度顺利开展风险综合评级工作，确定省分评级管理原则及工作流程，及时与省分公司联系，确认相应工作，梳理工作流程，推进系统开发，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七、流动性风险

指标名称	本季度
净现金流(元)	29,531,904.88
3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	101.89
1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341.00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一)(%)	129.69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二)(%)	116.73

本季度末3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101.89%，1年内综合流动比率341.00%，根据公司2019年9月30日资产负债情况，以及公司对未来现金流入、流出的情况估计，预计未来公司的流动性指标不会突破风险偏好界限。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无